

证券代码：835442 证券简称：恒玖时利 主办券商：光大证券

江西恒玖时利应急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预计 2023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 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情况

（一） 预计情况

单位：元

关联交易类别	主要交易内容	预计 2023 年发生金额	（2022）年与关联方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购 买 原 材料、燃料和动力、接受劳务	向关联方新余博迅汽车有限公司及下属子公司购买产品	38,000,000	4,371,681.43	根据业务实际需要采购服务
出售产品、商品、提供劳务	向关联方新余博迅汽车有限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出售产品	33,000,000	15,094,533.82	根据业务实际需要销售商品
委托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	--	0	0	-
接受关联人委托代为销售其产品、商品	--	0	0	-
其他	关联担保及关联租赁等	48,000,000	570,275.22	根据业务实际发展需求，授信申请可能增加；另关联租赁等；
合计	-	119,000,000	20,036,490.47	-

（二） 基本情况

1、关联方基本情况

（1）法人组织：

名称：湖南博迅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住所：长沙市雨花区中意一路农博中心、绿色食品城 A4077 房

注册地址：长沙市雨花区中意一路农博中心、绿色食品城 A4077 房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李忻农

实际控制人：李忻农

注册资本：3000 万元

主营业务：投资咨询（不含金融、证券、期货）；投资管理服务。

（2）法人组织：

名称：新余博迅汽车有限公司

住所：江西省新余市高新开发区赛维大道以南、泉州路以西

注册地址：江西省新余市高新开发区赛维大道以南、泉州路以西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庄勋

实际控制人：李忻农

注册资本：12188.5448 万元

主营业务：消防设备制造、销售等

（3）法人组织：

名称：江西玖发专用车有限公司

住所：江西省赣州市南康区镜坝镇节能照明产业园区

注册地址：江西省赣州市南康区镜坝镇节能照明产业园区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蔡定滨

实际控制人：李忻农

注册资本：13953.4884 万元

主营业务：专用车的技术研发、生产及销售等

（4）法人组织：

名称：赣州江钨汽车改装有限公司

住所：江西省赣州经济技术开发区迎宾大道南侧金潭路西侧

注册地址：江西省赣州经济技术开发区迎宾大道南侧金潭路西侧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李恃农

实际控制人：李忻农

注册资本：2000 万元

主营业务：车辆改装、新能源汽车技术的研发、销售及维修等

（5）法人组织：

名称：贵阳博尔通智能装备科技有限公司

住所：贵州省贵阳市经济开发区小孟街道办事处开发大道 818 号加工联合厂房第六间

注册地址：贵州省贵阳市经济开发区小孟街道办事处开发大道 818 号加工联合厂房第六间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蔡定滨

实际控制人：蔡定滨

注册资本：6000 万元

主营业务：汽车新车销售、机械零件、消防器材销售等

（6）法人组织：

名称：长沙博迅智慧消防科技有限公司

住所：湖南省长沙市宁乡高新技术产业园区金水西路 066 号 8 号栋 2 楼 B 区

注册地址：湖南省长沙市宁乡高新技术产业园区金水西路 066 号 8 号栋 2 楼 B 区

企业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肖玲萍

实际控制人：李忻农

注册资本：1000 万元

主营业务：汽车新车销售、机械零件、消防器材销售等

（7）法人组织：

名称：山东博迅智慧消防装备有限公司

住所：山东省德州市齐河县经济开发区纬五路与名嘉东路交叉口以西 150 米路南

注册地址：山东省德州市齐河县经济开发区纬五路与名嘉东路交叉口以西 150 米路南

企业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李勇勇

实际控制人：李忻农

注册资本：1000 万元

主营业务：汽车新车销售、机械零件、消防器材销售等

(8) 法人组织：

名称：南昌高泰通科技有限公司

住所：江西省南昌市南昌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火炬五路 899 号高航大厦 13 楼

注册地址：江西省南昌市南昌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火炬五路 899 号高航大厦 13 楼

企业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戴鑫宇

实际控制人：余志杰

注册资本：500 万元

主营业务：汽车新车销售、机械零件、消防器材销售等

(9) 自然人：

姓名：李忻农

住所：广东省珠海市香洲区拱北港昌路天年高科技国际企业公司集体宿舍

(10) 自然人：

姓名：刘运鸿

住所：江西省赣州市兴国县永丰乡圩上街一组 488 号

(11) 自然人：

姓名：余志杰

住所：江西省新余市分宜县分宜发电厂 33 栋 3 单元 202 室

2、关联关系

公司董事长、法人李忻农通过湖南博迅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控制新余博迅汽车有限公司、江西玖发专用车有限公司、赣州江钨汽车改装有限公司，为上述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并担任新余博迅汽车有限公司董事长、江西玖发专用车有限公司董事、赣州江钨

汽车改装有限公司董事长和总经理；公司董事刘运鸿为新余博迅汽车有限公司董事。公司董事余志杰为南昌高泰通科技有限公司持股 100%的股东。

二、 审议情况

（一） 表决和审议情况

2023 年 4 月 27 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 2023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该议案还将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 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三、 定价依据及公允性

（一） 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1、公司与关联方进行的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属于正常的商业交易行为，遵循有偿公平、自愿的商业原则，交易价格系按市场方式确定，定价公允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2、关联方无偿为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授信提供担保，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 交易协议的签署情况及主要内容

1、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 2023 年度预计与新余博迅汽车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因采购、销售等业务而发生的持续性关联交易，预计累计发生额为 7100 万元人民币。

2、关联方李忻农为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授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上述担保金额不超过 4,500 万元人民币。

3、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因支付关联方新余博迅汽车有限公司、江西玖发专用车有限公司厂房租赁等费用，预计发生额为 300 万元人民币。

五、 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及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关联交易属公司实现业务发展、经营活动中的正常需求，是真实的、合理的和

必要的。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不会对公司独立性产生不利影响，且不会对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产生任何损害。

六、 备查文件目录

- 1、《江西恒玖时利电传动系统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 2、《江西恒玖时利电传动系统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江西恒玖时利应急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27 日